

央视《探索·发现》栏目组到我县拍摄横北侗国墓地遗址

本报讯 5月19日,中央电视台《探索·发现》栏目组到我县拍摄横北侗国墓地遗址。

横北侗国墓地位于横北镇横北村北约1000米处。墓地南北长约200米,东西宽约175米,面积约35000平方米。2004年12月至2007年12月,山西省考古研究所主持进行了大面积发掘。共发掘墓葬1326座,其中西周早期偏晚一直到西周晚期墓葬1299座。在发掘区域内共发现西周时期的车马坑或马坑35座。

出土文物有带有“侗伯”铭文的青铜器和先秦史籍《周礼》中记载的“荒帷”。以及大量的鼎、簋、甗、盘、盃、鬲、盆、觚、爵、觶、尊、壶、卣、方彝、钟等青铜礼乐器,鬲、罐、豆、盆、簋、

尊、壶、瓮、甗、杯等陶器,豆、壶、甗等原始瓷器、漆器、玉石器、蚌贝器、串饰、骨器、铜车马器、铜饰件、铜兵器(戈、矛、镞)等。

墓土群的清理、发掘对于研究西周

时期的小封国侗国及其周边地区的聚落规模与结构有重要意义。

据了解,随后摄制组还将去侯马、曲沃等地取景,摄制完成后将在中央电视台《探索·发现》栏目中播出。 齐晓兵



县政法委 完善制度机制 推进村级治理

本报讯 近日,县政法委按照“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目标要求,结合基层实际,深入推进村级治理,把农村制度建设进程作为对村民进行法制教育的进程,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强力推进。

政法委紧紧围绕建设社会生活共同体,以社会治安为依托,以平安和谐为目的,进一步增强规矩意识和法治意识,充分发挥部门联动作用,提出了“1532”工作思路,为建设廉洁绛县、和谐绛县、实力绛县注入了新的动力。“一个工作目标”即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完善村级治理体系,推进法制农村建设。“五项工作内容”即化解矛盾隐患、开展安全生产、夯实消防基础、畅通信访渠道、增强法治观念。“三项工作举措”即明确工作责任;列出“废、改、立”制度清单;指导乡、村建立治保会工作制度、消防管理制度等14项配套制度。“两项工作保障”即成立平安和谐工作小组,加强工作指导;严格检查监督,力促工作落实。

杨春荣

我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进展顺利

本报讯 日前,县农经局先后在磨里镇、安峪镇、卫庄镇、古绛镇召开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动员及培训会,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确权工作宣传培训。

据了解,我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是今年我国全面开展农村土地确权工作的一部分,工作要求全县所有农村土地承包面积、承包合同、经营权登记簿、经营权证书“四相符”。实现承包地分配、承包地四至边界测绘登记、承包合同签订、承包经营权证书发放“四到户”。建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颁证管理系统,实现农村土地管理的规范化和信息化,力争2015年度基本完成全县范围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工作。

陈建国个人摄影作品集出版

本报讯 近日,由申建华、朱绍旭、韩生泉共同主编的《陈建国摄影作品集》出版。

陈建国是我县自学成才的农民摄影家,现担任绛县摄影家协会主席。他的作品曾多次参加国际和国家级影展,并多次获奖。该影集由山西省摄影家协会副主席杜东明先生作序,他对陈建国的摄影成果给予了高度评价。

影集中有多幅作品是首次公开展示,含有自然风光、名胜古迹、人像摄影、文化娱乐、花鸟鱼虫五个部分,共107面画页,一百三十多幅精美摄影作品。壮美山河,美轮美奂,震撼人心;名胜古迹,视觉新颖,别具风格;人物肖像栩栩如生、神韵十足、楚楚动人,他拍摄的自然风光,霞光四射、似梦似幻、如画如诗。目前,该影集已被山西省图书馆收藏。

刘永昌



“树立文明新风 告别不文明行为”倡议书

广大绛县朋友们:

为了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不断提高广大城乡居民生活质量和文明程度,营造文明和谐、积极向上的社会环境,县委研究决定,在全县广泛开展“告别不文明行为”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特发出如下倡议:

一、讲究文明礼貌。尊重他人,讲究礼节;衣着整洁,举止文雅;文明和气,

不讲脏话。

二、遵守公共秩序。搭乘公交车自觉排队,先下后上;办事自觉排队,不大声喧哗;不酗酒闹事,不噪音扰民,不携带宠物进入公共场所;不在公共场所(禁烟区)吸烟。

三、爱护公共设施。爱护公园花草树木,不践踏草坪,不攀折树木,不违法张贴小广告,不随地吐痰,不乱扔杂物,不随地大小便。

四、遵守交通规则。机动车司机礼让行人,不闯红灯,不乱鸣笛,不违章停车;开车时系好安全带,不接打手机,按规定使用灯光,不向车外抛洒物品,杜绝酒后驾驶、无证驾驶、疲劳驾驶、超速行驶行为。非机动车驾驶人不走机动车道,不横穿马路,不乱停乱放。行人过马路时走人行横道,不闯红灯,不翻越道路隔离护栏。

五、遵守经营秩序。商品摆放有序,卫生整洁,设施齐全,不乱倒垃圾;杜绝假冒

伪劣、以次充好、缺斤短两行为;无证照经营、店外经营、占道经营。

全县朋友们,为了让我们的家园更加美丽、生活环境更加舒适、人际关系更加和谐,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从自身做起,从小事做起,告别不文明行为,共建文明绛县!

绛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15年5月22日